**洋港路及闸东路路灯工程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二○二○年 十一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第四部分 谈判程序和内容**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单位”），对其所需的海安市洋港路及闸东路工程灯具，灯杆等设施实施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现公告如下：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海安市洋港路及闸东路工程灯具，灯杆和配套材料采购

**二、采购预算及控制价格：**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137775 元，最高限价为 137775 元,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文件，超过控制总价的为无效响应文件（以甲方提供的清单价格为基数，自报单价，报价包含成本、利润、税金（结算时开具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二次搬运费、市场价格变动及政策性调整等所需所有的费用，应充分考虑市场风险和服务过程中可能发生的费用进行报价）。**

**三、项目需求说明：**

项目文件详见附件，供下载，请仔细研究。

**四、供应商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并提供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法定条件：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相关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投标时需要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结算时需要开具13%的税票。）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见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1.本次招标要求参加的投标人必须是具备合法资格的路灯生产厂家。（营业执照中必须明确有钢杆、灯具制造或照明器具制造的经营范围）**

**2.招标人需提供招标人所在单位的社保证明，有效劳动合同（需提供投标人属在地人社部门指定的查询方式，以供备查）。**

（三）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谈判，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五）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

**（六）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两个小时前，将本项目“投标函”（签字盖章）拍照或扫描发送至邮箱hacjjtztb@163.com（邮件格式：收件人为hacjjtztb@163.com；主题为：\*\*\*\*\*\*公司+\*\*\*\*\*项目+投标函（主题中必须体现出公司名称及项目名称）），投标人可将此邮件自行加密，同时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密封标书，电子档和纸质标书一致为有效标。投标人发送了投标函电子档但无故缺席开标会三次以上的，在六个月内不得参与城建集团内所有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七）谈判响应文件的每一页内容必须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公章必须清晰.

**五、公告期限**

自公告在海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an.gov.cn/zgha/jyh/060036/060036002/）或海安城建集团门户网站（http://www.hacjjt.com/）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

**1、保证金为 2600 元。**

**2、谈判保证金必须是人民币，谈判保证金采用现金形式，用档案袋或信封单独密封，并标注单位名称，开标现场同响应文件一并递交。**

**七、投标费用**

1. 供应商承担参与谈判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需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工本费250元，该费用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请投标人自带并按要求缴纳，否则招标人可以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八、供应商报名、下载谈判文件、响应文件递交**

1、自即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从海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或海安城建集团门户网站下载。

2、获取时间：2020年 月 日至2020年 月 日

3、发布媒体及下载网址：

海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an.gov.cn/zgha/jyh/060036/060036002/）或海安城建集团门户网站（http://www.hacjjt.com/）

**4、响应文件上传截止及开标时间、开标地点：**

时间：2020年 月 日 9：00 （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建设大厦11楼城建集团小会议室

**九、本项目联系事项**

对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采购人方面：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联系人：夏志鹏 18851382921。

**十、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供应商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十一、竞争性谈判程序（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审查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接受谈判小组的各轮谈判。在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最后所报价格最低者为成交供应商。同时保留甲方对灯具数量进行调整的权利。

**第二部分 竞谈须知**

**一、谈判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在网上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公司以书面形式提出，否则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谈判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损失自负。供应商不得在谈判结束后针对谈判文件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

2、供应商应认真审阅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谈判。

**二、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网上公告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供应商由于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采购人可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供应商按第七部分“响应文件组成”编写响应文件。

2、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报价准备**

1、本次谈判，供应商必须就所有内容进行报价，少报无效。

2、报价应包括本项目的全部费用 (含一切必须的辅助材料费用)及相关服务费等。

3、最终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五、保证金退还**

1.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项目谈判结束后马上原额退还。

2.（一）未成交的参加谈判供应商谈判保证金谈判结束后立即退还（无息）；谈判保证金在确认中标单位之后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中标人需在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之前将此保证金交至采购单位账户。退还：在谈判标的物完成交付后凭成交单位收款收据退还。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三）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四）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五）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

**请供应商在制作相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成交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如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同采购单位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不同的，必须在《商务部分偏离表》和《技术部分偏离表》上明示，如不明示的视同完全响应。

**一、有关要求说明**

**1、主要技术参数：**为鼓励不同品牌的充分竞争，如某主要技术参数属于个别品牌专有，则该主要技术参数不具有限制性，供应商可对该参数进行适当调整，并说明调整的理由。

**2、关于建议品牌：**项目中的建议品牌，只是建议所采购产品（设备）的档次。供应商可以投建议品牌，也可以投建议品牌以外的品牌，但所投品牌档次须等于或高于建议品牌档次，如有特殊规定的品牌则按照规定采购。当三分之二评委认定，所投品牌档次低于建议品牌档次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灯光源电器的要求：

**（洋港路）5米LED双杆投光灯**；

**LED电源驱动建议品牌茂硕、英飞特、明纬；**

**3、优先采购：**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4、产品要求：**产品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完全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达到国家或行业规定的标准，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应提供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强制认证的产品，必须通过认证。

**灯杆高度、灯体外形结构以本招标文件提供的对应附图为准。投标供应商须对所提供图纸进行技术复核，并对现场路灯进行踏勘，可进行深化设计。闸东路的灯型参考原有路段灯型。**

护套线标准为：国标BVV3×2.5mm2硬铜护套线且灯具上口余量必须不得小于50cm，灯杆下口护套线连接电源余量不得小于1.5m。

每个灯需配备接地镀锌角铁（含连接），接地角铁 （国标）长2.5米，规格50\*50\*5 mm，整体热镀锌，镀锌扁钢（40x4）或圆杆连接件一端需与镀锌角铁焊接，另一端需与底脚螺丝连接，连接孔根据相应灯具基础开配套尺寸的连接孔（**规格详见图纸**），镀锌扁铁长度不小于 30 cm，接地极埋入深度**详见图纸**。

（1）灯杆

①基本参数：灯柱为整体热浸锌后静电喷塑的金属灯柱，灯杆平放无载荷条件下直线度误差不超过0.3%，规格、尺寸、颜色和杆型，根据序号对应的所附图纸设计制造（洋港路的灯杆需要喷塑玫瑰金）。

②灯杆材质：

1. **12米中杆灯：采用壁厚≥5mm的Q235—A优质钢板，并有足够强度以防运输及安装过程中变形。（灯杆杆体必须用整钢板卷制，不得拼接、焊接，下口280mm，上口114mm，光圆杆。（其他参数具体见附件）**
2. **5米LED双杆灯：采用壁厚≥3mm的Q235—A优质钢板，并有足够强度以防运输及安装过程中变形。（灯杆杆体必须用整钢板卷制，不得拼接、焊接，主杆由ø76mm的两个等径管组成。（其他参数具体见附件）**
3. **拼缝焊接：必须采用机械自动焊，无横向焊缝，纵向焊缝强度严格保证，焊缝表面光滑，无焊接缺陷。**
4. **灯杆基础法兰盘采用Q235优质钢板，12米中杆灯底部法兰采用30mm厚钢板，5米LED双杆灯底部法兰采用16mm厚钢板，保持平整度，底板地脚螺栓安装孔开长圆孔，法兰与杆体之间要求正反面满焊，焊接可靠、牢固，无焊接缺陷，法兰盘与杆体加四道加强筋（5米双杆灯），法兰盘与杆体加八道加强筋（12米中杆灯）。**
5. **灯杆检修门：门孔应使用自动切割机切割，检修门必须用原杆门切割制成，切割线必须光洁、整齐、缝隙小（≤1mm），开门处里口设置接地线装接螺杆，检查孔下口离地高度≧50cm，门上要有内焊式门铰链及防盗锁，采用防盗三角螺钉，门结构图由中标单位提供经采购单位确认。**
6. **灯杆的圆整度、平整度要满足技术要求。**
7. **表层处理：按GB/T 13912-92 标准进行热浸锌处理后，锌层厚度不小于85µm，再行静电喷塑处理，室外用纯聚酯热固性粉末涂层厚不小于100µm，涂膜必须符合GB1720、GB1732、GB1763和ASTM F1043-95标准。运输时要加强成品保护，不得损坏涂层。**
8. **螺丝、螺母等所有相关紧固连接部件要求采用304不锈钢制作。**
9. 灯臂（架）

①装饰性双（单）悬挑金属杆路灯灯臂（架）按附图造型进行制作，采用优质焊管制成，灯臂焊接后整体热浸锌，且需要电喷塑，附图的支臂所开孔距以及距离中标后须跟招标方确认。

②灯架主杆采用优质焊管，主杆上部支撑架，采用厚度≧4mm的Q235优质钢板制成；灯架焊接后整体热镀锌。

③按GB/T 13912-92 标准进行热浸锌处理后，锌层厚度不小于85µm，再行静电喷塑处理，室外用纯聚酯热固性粉末涂层厚不小于100µm，涂膜必须符合GB1720、GB1732、GB1763和ASTM F1043-95标准。运输时要加强成品保护，不得损坏涂层。

2、此工程为新建工程，确定成交供应商后，供应商需提供涂装色卡经采购单位确认后方可批量生产。

3、成交供应商供货时需将路灯灯杆卸至每个路灯的基础旁，支臂、灯具、护套线、保险、螺母垫片、预埋件、接地角铁等送至指定地点，采购单位提前两~三天通知供应商供货。

4、**成交供应商生产路灯前需与采购单位确认下法兰尺寸，以确认结果为准**。

5、技术参数图中数据与清单不一致的，以采购单位确认意见为准。

6、经采购单位对灯杆各细节（包括灯杆高度、灯柱各细部尺寸、灯具连接方式、灯柱内部要求、挑臂细部尺寸、颜色等）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并整改合格后方可批量生产。

7、灯具应满足振动要求（通过 100，000 次检测）；流线形外观，外表为喷塑，具有耐高温、性能稳定、美观耐用的特点。

8、所有灯具的高压钠灯以及LED光源电器（镇流器，触发器，灯泡，电容）需安装到位。 所供光源电器（镇流器，触发器，灯泡，电容）必须为同一品牌。

①、灯具技术参数

应选用知名品牌照明灯具，必须是在照明工程中已使用过的成熟产品，所有

灯具防护等级不小于IP65。

a、截光、半截光型灯具：

灯具额定电压和频率：198V-242V，50HZ-60HZ；灯座型号：灯具采用 E40，灯具的安全等级为Ⅱ级；防触电保护等级：I类；灯具工作环境：-40℃～50℃；外壳：高压压铸铝合金外壳(厚≥2.5㎜),耐腐蚀、抗冲击、牢固耐用；透光罩：PC光学级透镜，透光率高，耐冲击。密封圈：新型硅橡胶、耐高温及老化。照明灯具应采用密封性能好，光学系统防护等级≥IP65，电器部分防护等级≥IP54。灯具效率不低于 80%的灯具；安全要求应符合 GB7000-2005 的规定。包装要求应符合 GB/T70004 规定；灯具眩光限制应符合 CJJ45-1991 中 2.0.2 等规定。灯具应满足振动要求（通过 100，000 次检测），并具有防坠装置。流线形外观，外表为喷塑，具有耐高温、性能稳定、美观耐用的特点。

|  |  |  |  |
| --- | --- | --- | --- |
| 灯具品种 | 尺寸范围（单位mm） | 璧厚（单位mm） | 重量 |
| 灯具 | 1000≤长L≤1100 | ≥2.5㎜ | ≥8KG |
| 380≤宽W≤550 |
| 220≤高H≤350 |
|  | 使用在同一道路上的路灯灯具，除满足上述尺寸、重量要求以外，还必须确保路灯灯具外形、颜色一致与原有路段一致。尺寸范围允许误差±5mm。 | | |

b、投光灯：

灯具材质及特性：外壳：高压铸铝外壳标准灰色聚酯粉涂层或金属喷漆表面处理，耐腐蚀，抗冲击、无剥落，耐腐蚀性：Ⅱ级。反光罩：液压成型电镀铝反光罩，提供超级光效及光控硅胶密封防尘圈，长期使用不变质，保障灯具使用寿命。滤光罩：硼硅光学玻璃灯罩，耐高温、抗热冲击，可承受极大温差。灯架可调节出不同的灯位。功率因素：≥0.9， 防护等级：≥IP65。

|  |  |  |  |
| --- | --- | --- | --- |
| 灯具品种 | 尺寸范围（单位mm） | 璧厚（单位mm） | 重量 |
| 12米中杆灯灯具 | 365≤长L≤375 | ≥2.5㎜ | ≥5KG |
| 345≤宽W≤355 |
| 125≤高H≤135 |
|  | 使用在同一道路上的路灯灯具，除满足上述尺寸、重量要求以外，还必须确保与原有路灯灯具外形、颜色一致。尺寸范围允许误差±5mm。 | | |

c、LED灯：

灯具材质及特性：外壳：高压铸铝外壳标准灰色聚酯粉涂层或金属喷漆表面处理，耐腐蚀，抗冲击、无剥落，耐腐蚀性：Ⅱ级。反光罩：液压成型电镀铝反光罩，提供超级光效及光控硅胶密封防尘圈，长期使用不变质，保障灯具使用寿命。滤光罩：硼硅光学玻璃灯罩，耐高温、抗热冲击，可承受极大温差。灯架可调节出不同的灯位，灯具绝缘等级为I级，防护等级：≥IP65。

d、光源电器：

（1）功能型路灯光源采用高光效、节能、长寿命的高压钠灯，色温 3000K，在额定电压和频率下，点燃 100 小时后（包括电路损失）应有不低于 110 流明/瓦的光效，光衰至 73%时工作寿命为 24000 小时。光源应在开启后 5 分钟之内达到光通量的 85%，当电压下降 1%时，光通量减弱应小于 3%。光源应配套提供符合标准的优质补偿电容器，150W 钠灯补偿电容为 20μf，250W 钠灯补偿电容为 32μf，400W 钠灯补偿电容为 54μf，单灯经补偿后其功率因数≥0.85。配套电器采用节能型电感镇流器和启动器，建议采用同一品牌配套产品。

（2）LED芯片建议选用科瑞、普瑞、欧司朗等公司制造的原厂封装的优质芯片，也可以高于上述品牌要求，单颗LED配备二次配光透镜，单颗功率≧3W。LED的灯具色温小于3000K，包含驱动电源损耗以及灯具光损的整体初始光效≧120流明/瓦，本次LED灯具功率需与钠灯250W的照度相匹配，灯具效率不低于75%。LED路灯工作20000h,光衰≤20%，使用寿命≧50000h，光源的使用寿命不小于20000h。光源显色指数Ra≧80;3000h光通维持率≧95%；6000h光通维持率≧90%，色温为3000K。

（3）每盏路灯的相线均需配备单灯保护。

e、基础笼的焊接按照图纸进行焊接，并按照图纸配备6mm厚的配对法兰。

**二、项目具体需求说明**

**（一）采购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物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预估数量 | 控制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二火投光灯（包括含灯杆、灯具、灯盘，光源电器四件套、保险、预埋件钢筋笼、紧固件、护套线、接地桩及连接扁铁（或圆钢，60x60x10镀锌连接板）及其他辅材的供应 | 12米（高压钠灯 2\*400W 3000K ） | 套 | 7 | 5225 | 36575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2 | 灯头 |  | 套 | 44 | 700 | 30800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3 | 支臂及不锈钢螺丝（100个） |  | 个 | 30 | 180 | 5400 | 详见附图 |
| 4 | 洋港路双杆灯（包括含灯杆、灯具、支臂，光源电器四件套、保险、预埋件钢筋笼、紧固件、护套线、接地桩及连接扁铁（或圆钢，60x60x10镀锌连接板）及其他辅材的供应 | 5米（LED 3000K ） | 套 | 26 | 2500 | 65000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总价 | | 137775 | | | | | |

**中标单位供货时除提供灯杆、灯具、支臂或灯盘、光源电器以外，剩余配件数量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物品名称 | 规格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保险 | RT14-20-10A | 个 | 50 |  |
| 护套线及紧固件 | （国标BVV3×2.5mm2硬铜护套线） | 米 | 800 |  |
| M24螺母 | 个 | 1000 |
| M24加厚垫片 |
| M30螺母 | 个 | 1000 |
| M30加厚垫片 |
| 接地桩 | 50\*50\*5 （L=2500） | 个 | 77 |  |
| 基础笼 | 4\*M24 | 个 | 70 | 详见图纸 |
| 6\*M30 | 个 | 7 |

特别说明：

1、中标方负责审计、验收相关事宜，所有项目验收若不合格，由中标方自行承担后果。

2、投标方需考虑安装的不确定因素，现场的装卸难易程度均由中标方负责解决。

**3、自签订合同之日起七天内，必须首先将预埋件、接地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4、以上所有项目费用必须包含该灯型的灯杆、灯具、灯盘、支臂、光源电器四件套、每一个灯具同时还配备保险、预埋件钢筋笼、紧固件、护套线、接地桩及连接件等其他所有材料的采购、各类辅件等所有费用，其中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运杂费、水电费、临时设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保险费、管理费、规费、利润、及13%增值税等一切费用。**

1. **其他要求**
2. **签定合同日期：**自中标（成交）公告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按时签约，签订合同时需交纳履约保证金（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签约之前供应商（必**

**须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产品每个品种一套封样，过时不签或不提供样品均视为违约）。所送样品经甲方认可后方可生产！**

**2.交货期（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5天内将剩余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安装完毕。**

**3. 交货（服务）地点：中标单位送货至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指定的各个施工地点的每个基础灯位，并承担包装、运输和装卸费用**。

**4. 质保期限（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两年**。

**注：如所供灯具质保期限内出现质量问题，供应商需两至三天进行处理，违期不予处理，招标方有权进行处理，费用从履约保证金扣除。**

**5. 验收标准及要求：**

5.1、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5.2、本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

5.3、验收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同时制造商必须是投标时所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的产品为合格产品，中标供应商对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在合同有效期内，如与本合同标的物相关的国家质量标准发生变化，则以国家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如有不符合的，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6.售后服务及其他：**

6.1、成交供应商须配合有关部门的抽检，对于抽检不合格的项目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

6.2、所有光源电器必须保证是原厂正品，一经发现假冒伪劣产品，中标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并承担相应费用。

6.3、灯杆灯具产品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之后二年。

6.4、**合同签订时需提供国家强制3C认证证书、CQC认证证书和配套使用的灯具、光源电器品牌厂家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备查。灯杆、灯具、基础钢筋笼、光源电器全部交付时应同时交付产品的检测报告、产品合格证、质保书。（供货时所供灯具光源电器必须为同一品牌）**

6.5、产品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中标供应商对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6.6、产品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中标供应商对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第四部分 竞谈程序和内容**

**一、采购人组织竞谈**

**1、成立竞争性谈判小组。**竞争性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招标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

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经财政部门批准后采用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

采用竞争性谈判的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竞争性谈判小组的职责：**

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3、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的义务：**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竞谈会。**

**三、谈判程序、内容**

1、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3、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因招标过程中提交相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而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改为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是2家。

5、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谈判时间由谈判小组掌握。

**四、评定方法**

谈判小组在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相应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采购人按照规定报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改为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的情形除外）。

**六、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合同格式在海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an.gov.cn/zgha/jyh/060036/060036002/）或海安城建集团门户网站（http://www.hacjjt.com/）下载。

**一**、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供应商履约，成交供应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人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供应商串通或要求成交供应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供应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供应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供货（送达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后，于2020年底支付合同价款的70%，2021年底经复验合格后付清合同价款（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要提供增值税税率为13%的增值税发票）。**

**款项由采购人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

**第六部分 质疑提出和处理**

格式请在海安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aian.gov.cn/zgha/jyh/060036/060036002/）或海安城建集团门户网站（http://www.hacjjt.com/）”下载

**一、质疑的提出**

1、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竞谈活动的当事人。

2、领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部分“竞谈须知”中“第一款”“第1项”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谈判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谈判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谈判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谈判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交易中心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竞谈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格式请下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质疑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交易中心、采购单位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疑函》须由质疑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谈判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交易中心。

2、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和交易中心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4、采购人负责将质疑人提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日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5、因质疑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交易中心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不按《质疑函》格式就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会员供应商资格三个月的违约处理；同时，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质疑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交易中心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会员供应商资格六个月的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质疑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交易中心已指出，质疑人仍然坚持提出质疑的，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会员供应商资格一年的违约处理；同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对明显有违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谈判小组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会员供应商资格一年的违约处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疑给予质疑人1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国家级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质疑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其相应的会员供应商资格，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交易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供应商进行质疑后，交易中心回复质疑不成立，供应商仍进行投诉的，并最终投诉不成立的，作违约处理。交易中心有权取消其相应的会员供应商资格，同时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交易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六、《质疑函》、《质疑回复函》，质疑、举报、投诉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南通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并建议相关政府采购机构对该供应商同步实施1至3年内禁入。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组成（一正二副，分别牢固装订并密封在档案袋里，并在谈判文件上明确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含多标段的项目还需加注“标段号”，副本与正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参加谈判供应商应自行将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明“正本”、“副本”“标段号”字样。标明谈判主持单位，谈判项目名称和谈判单位名称，并在密封袋上封口处加盖谈判单位公章。参加多标段谈判的必须将谈判响应文件按标段分别进行密封和递交。）。**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原件（格式见附件）；

2、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随身备查，格式见附件）；

3、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随身备查，格式见附件）；

4、谈判公告资格要求中的（一）至（二）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格式见附件）；

5、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二、价格响应文件：**

1、投标报价函（首轮报价，格式见附件）

2、报价明细（格式见附件）

**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1、谈判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2、商务部分正负偏离表

3、技术部分正负偏离表

**填制正负偏离表，完全响应的，请以空白表列示。不完全响应的，必须在偏离表中列示；列示不全的，视同故意隐瞒。**

4、响应方案、货物（服务）清单。具有项目、数量、品牌、型号、配置性能等

5、为方便评委评审，请供应商按评审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6、评审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封面） 项目

**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价格响应文件**

谈判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1、关于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愿就由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组织采购的 （采购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活动活动进行谈判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谈判响应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谈判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竞争性谈判有关的事务。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需将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备查**

**3、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须出示此证明）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竞争性谈判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附：授权委托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若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时将本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带至开标现场核查。**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的 （项目名称）的投标，现我方向你方慎重承诺：

本单位 （具备/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投标截止时间节点，没有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www.jscredit.cn/index.htm）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2020年 月 日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格式：**

**6、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 | | | | | | | |
| 单位  概况 | 职工总数 | | 人 | | 上一年主要经济指标 | 营业额 |  | | 实现利润 | |  |
| 流动资金 | | 万元 | | 主要  产品 | 1. | | | | |
| 固定资产  （万元） | | 原值：  净值： | | 2. | | | | |
| 占地面积 | | M2 | | 3. | | | | |
| 本次  投标  产品  情况 | 本次投标 产品名称 | | | 型 号 | | 上年 产销量 | 产品技术  先进水平 | 曾获何级  何种奖励 | | 主要用户 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它 | 近3年完成及正在执行的合同中发生的由于投标人违约或部分违约而引起诉讼和受到索赔的案件具体情况及结果（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 | | | | | 如有名称变更（非因该单位出现了与资格预审（如果经此程序）时的营业性质的根本改变以至不再满足本次招标的要求），说明原名称因何种原因变更为现名称，并提供由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 | | | |
|  | | | | | |  | | | | |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7、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是否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商务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此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相应招标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被没收全额/部分投标保证金或被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8、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项目需求说明”中技术部分的要求有不同时，应逐条填列在偏离表中，否则将认为投标人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完全响应部分不填到此表中。

2、“偏离说明”一栏选择“正偏离”、“负偏离”进行填写。正偏离的确认和负偏离的是否相应招标文件，经三分之二评委认定。

3、投标人如果虚假响应，将承担被没收全额/部分投标保证金或被暂停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风险。

4、供应商若提供其他增值服务，可以在表中自行据实填写。

供应商名称：（盖章）

**价格响应文件格式**

**9、报价函（首轮报价）**

海安辉海城市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依据贵单位（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谈判工作，全权处理本次投标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 我方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一切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我方愿以 总价， 在合同规定的实施期内、按合同约定承担本次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作。

2、我方已经详细阅读了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愿意提供采购单位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4、我方承诺在本次招标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我方尊重评审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也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6、我方愿意按谈判文件的规定交纳谈判保证金，并同意竞谈须知中关于没收谈判保证金的规定。

7、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20年 月 日

**10、报价明细表（首轮报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物品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预估数量 | 控制单价 | 合价 | 备注 |
| 1 | 二火投光灯（包括含灯杆、灯具、灯盘，光源电器四件套、保险、预埋件钢筋笼、紧固件、护套线、接地桩及连接扁铁（或圆钢，60x60x10镀锌连接板）及其他辅材的供应 | 12米（高压钠灯 2\*400W 3000K ） | 套 | 7 |  |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2 | 灯头 |  | 套 | 44 |  |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3 | 支臂及不锈钢螺母（100个） |  | 个 | 30 |  |  | 详见附图 |
| 4 | 洋港路双杆灯（包括含灯杆、灯具、支臂，光源电器四件套、保险、预埋件钢筋笼、紧固件、护套线、接地桩及连接扁铁（或圆钢，60x60x10镀锌连接板）及其他辅材的供应 | 5米（LED 3000K ） | 套 | 26 |  |  | 具体技术要求详见P8-P11,图纸详见附录 |
| 总价 | |  | | | | | |

注：1、供应商须以招标文件规定的单位填写此表。

2、以上报价包含产品的制作、运输、装卸所必须的设备、工程费用、售后服务及13%增值税专用发票等全部费用。  
3、所提供货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要求，若所供货物经产品质量检测机构检测认定质量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该供应商负全责。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